花蓮縣第三屆原住民青少年繪畫創作比賽

壹、目的

為獎勵原住民族青少年藝術之原創性與創作，體現台灣原住民族主體精神之文化美感，領略原民文化的美好，台開舉辦原住民青少年繪畫創作比賽，期待透過藝術創作保留原民生活樣貌，提供對原民文化理解與社會更多的尊重、寬容、和諧。

貳、主辦與協辦單位

主辦單位：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

政處

叁、報名資格與組別

報名資格：花蓮縣公私立國中小及幼稚園大班原住民籍學生。

比賽組別：**繪畫五組**-1.幼稚園大班組2.國小低年級組3.國小中年級

組4.國小高年級組5.國中組繪畫各別競賽

**陶藝創作**-不分年齡層。

肆、公告及報名日期

公告時間：107年10月18日

報名時間：107年10月20日開始

伍、主題與作品規格

主題：「畫我部落、畫我族人」

繪畫規格：四開圖畫紙，彩繪素材不拘，素描、水彩、油畫、粉蠟

筆、彩色筆、粉彩筆……皆可。

陶藝規格：尺寸，須以各式陶土或瓷土為主，佔作品材質比例達70%以

上，其他材質為輔，且需經過燒製。

陸、報名方式

107年9月15日至107年11月16日止。

承辦人 黃小姐 電話03-8420889

寄件地址為花蓮縣吉安鄉光華村海岸路967號 【原住民青少年繪

畫、陶藝比賽活動小組】收

柒、評審方式：

由主辦單位聘請相關科系教授、專家、知名藝術家、學者等擔任評

審委員。作品評選標準整體表現50%、技法30%，創作意涵20%。

捌、評審時間：

評審時間：預計11月26-28日

玖、成績公告、頒獎與展覽

公告：教育處網頁與台開粉絲專頁(洄瀾灣開心農場)正

式公告為準。

**頒獎典禮地點：將另於教育處網頁與台開粉絲專頁(洄瀾灣開心農場)正式公告為準。**

展覽107年12月20日～107年1月31日。展出地點為家慈園區。(暫定)

拾、獎勵辦法

**一、繪畫比賽：**

1.幼稚園大班前三名，分別獲得3000、2000、1000元獎金及獎狀乙

張，佳作3名各獲600元及獎狀乙張，入選6名(獎狀乙張)

2.國小低中高三組分別評選出前三名，分別獲得5000、3000、2000元及獎狀乙

張，佳作3名各獲1000元及獎狀乙張，入選6名(獎狀乙張)

3.國中各組評選出前三名，分別獲得10000、5000、3000元獎金及獎狀乙張，佳

作3名各獲1000元及獎狀乙張，入選6名(獎狀乙張)

**二、陶藝比賽：**

評選出前三名，分別獲得15,000、10,000、5,000元獎金及獎狀乙張，佳作

3名各獲3,000元，入選6名(獎狀乙張)

拾壹、注意事項

1. 每人限以1件作品參賽，重複送件者不予評審。

2. 參賽作品報名表格依主辦單位規定格式印製，並以正楷詳實填寫各欄，一式兩份黏 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，一份實貼另一份浮貼。陶藝則不需黏貼，逕送兩份報名表紙本與作品即可。作品可選擇親送或郵寄，惟參賽者需自行負責作品包裝保護，以免作品損毀。

3. 參賽獲獎者作品所有權屬主辦單位，創作者擁有智慧財產權，作品無償授權提供主辦單位非營利使用，包含活動宣傳及產生活動周邊商品(例如燒製成磁磚、依照作品圖樣製作成織布、地毯等等)，並經法定代理人簽署同意。

4. 參加作品須為學生個人之創作，如屬臨摹、抄襲或經查證為他人加筆之作品、或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之得獎作品，不得參賽，並取消入選資格。

5. 參賽作品如有不符上述各項規定之情事者，經查證屬實，雖得獎亦得取消得獎資格，並追回得獎獎金及獎狀。

6. 未入選作品請於公佈得獎名單後三個月內取回，逾期不受理。

【參賽作品標籤一】請實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(陶藝作品無須黏貼)

**「花蓮縣第三屆原住民青少年繪畫創作獎徵件比賽」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主題** | **□我的部落 □我的族人** | | | |
| **姓名** |  | **性別** | **□男　□女** | |
| **組別** | **□繪畫組 □陶藝組** | **族籍及身份證字號** |  | |
| **□國中組**  **□國小組(高年級)**  **□國小組(中年級)**  **□國小組(低年級)**  **□幼兒組(大班組)** |
| **學校簽章 (證明學生身分)** |  | |
| **校名/年級** | **學校電話：** | | | |
| **校址/園址**  **及家裡住址** |  | | | |
| **連絡電話** | **電話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行動電話：** | | | |
| **指導老師** | **老師 (限填一人)** | | | |
| **表現內容說明**  **(50字左右)** |  | | | |
| **獲獎作品同意無償授權本主辦單位做為非營利使用** | **作者** | | | **(簽章)** |
| **法定代理人** | | | **(簽章)** |

主辦與協辦單位： 主辦單位：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

【參賽作品標籤二】請浮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(陶藝作品無須黏貼)

**「花蓮縣第三屆原住民青少年美術創作獎徵件比賽」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主題** | **□我的部落 □我的族人** | | | |
| **姓名** |  | **性別** | **□男　□女** | |
| **組別** | **□繪畫組 □陶藝組** | **族籍及身份証字號** |  | |
| **□國中組**  **□國小組(高年級)**  **□國小組(中年級)**  **□國小組(低年級)**  **□幼兒組(大班組)** |
| **學校簽章 (證明學生身分)** |  | |
| **校名/年級** | **學校電話：** | | | |
| **校址/園址**  **及家裡住址** |  | | | |
| **連絡電話** | **電話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行動電話：** | | | |
| **指導老師** | **老師 (限填一人)** | | | |
| **表現內容說明**  **(50字左右)** |  | | | |
| **獲獎作品同意無償授權本主辦單位做為非營利使用** | **作者** | | | **(簽章)** |
| **法定代理人** | | | **(簽章)** |

辦與協辦單位： 主辦單位：台灣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